

國立宜蘭大學 103 學年第 1 次校園規劃委員會決議案執行情形追蹤表

會議日期：104 年 1 月 27 日

追蹤日期：104 年 7 月 9 日

提案	案由及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一	<p>案由：本校校園空間規劃小組協調結果提請確認案。</p> <p>決議：</p> <p>一、所提 103 年 10 月 22 日空間規劃小組協調結果第一案暫時通過。</p> <p>二、未來行政大樓之環安衛中心與國際事務中心、通識教育委員會等空間請儘速協調調整。</p>	總務處 (營繕)	依決議辦理，目前協調結果為環安衛中心與國際事務中心空間對調，並經空間規劃小組同意。並提於本次會議確認。
二	<p>案由：為資源回收屋遷移位置案，提請委員會討論，提請討論。</p> <p>決議：</p> <p>一、資源回收屋遷移至經德大樓後方機車停車場位置，原有機車停車場提供之停車位數量，請總務處規劃於周邊或原經德大樓高職部停車棚(崗亭拆除)補足。</p> <p>二、資源回收屋儘量靠近馬路，並做好清潔衛生管理工作，否則總務處將搬過去經德大樓與資源回收屋共處。</p>	總務處 (營繕)	依決議辦理，配合經德大樓出入口之整體規劃辦理。
三	<p>案由：為 M2 變電站拆除遷移位置案，提請委員會討論，提請討論。</p> <p>決議：原則同意於圖資館新建永久性 M2 分電站。如設置於圖書資訊館頂樓請總務處考量變電站對頂樓原有遠傳機房及結構之影響，先經過評估無礙後再行辦理。</p>	總務處 (營繕)	經評估 M2 分電站設置於圖書資訊館頂樓對於經濟性及施工性較差，故擬設置於圖書資訊館地下室。
四	<p>案由：為游泳池段圍牆拆除案，提請委員會討論，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未來請總務處與建研所共同討論學校女中路側圍牆拆除及學校景觀之整體規劃事宜。</p>	總務處 (營繕)	依決議辦理。
五	<p>案由：擬報廢拆除高職警衛亭乙座，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總務處 (經保)	已提審計部報廢完成，將配合經德大樓側門改善時一併拆除。
六	<p>案由：有關女中路校內眷區餐廳興建乙案，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總務處 (經保)	已委託進行相關設計。
七	<p>案由：外工班休息室整修搬遷乙案，提請討論。</p> <p>決議：照案通過。</p>	總務處 (事務)	業已 6 月 17 日完成搬遷。

提案	案由及決議事項	承辦單位	執行情形
八	案由：本校擬委託宜蘭縣政府經營本校歷史建物-民權日式眷舍旁之空間，開發為臨時停車場乙案，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總務處 (經保)	本案於 7/23 立法委員陳歐珀於立法院協調決議，後續將依國有財產法第 28 條但書及國有公用不動產收益原則辦理。
臨一	案由：第五案之經德大樓出入口警衛崗哨亭拆除後，是否仍有該區景觀後續規劃構想？ 決議：本區域及後續校園整體景觀，請總務處與建研所共同討論提出學校景觀之整體規劃。	總務處 (營繕)	依決議辦理，並配合將經德大樓後方機車停車場移設納入考量。
臨二	案由：前次空間規劃小組提案二之機械系相關製圖教室與時習二樓機械系空間，因有重要儀器設備，建請勿考慮遷移空間。 決議：相關空間調整，仍請各單位再行考量，並請主秘再繼續協調。	總務處 (經保)	相關空間需求，將依程序納於空間規劃小組討論協調後，提於校園規劃委員會確認。

簽 於國際事務中心 民國104年2月9日

主旨：本中心空間調整案詳如說明，請 鑒核。

說明：

一、本中心現有人員計7名，未來即將遴聘2名組長，現有空間實
無法容納，爰於104年1月27日校園規劃委員會103學年度第1
次會議提案討論，決議由本中心與環安衛中心儘速協調調整
。

二、前經雙方主管協調後確認二單位辦公室位置互調，且為因應
本中心於開學後大量境外單位參訪與境外招生業務順利推展
，雙方同意於2月10日進行搬遷作業。

擬辦：奉 核後請總務處協助進行相關作業，同時提請校園規劃委
員會追認。

訂 會辦單位：(順會) 環境保護暨職業安全衛生中心、總務處

第 層 決 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吳寂絹
104/02/09 18:04:17

鄭 安
104/02/11 15:39:46

校 長趙涵捷(甲)
104/02/24 08:35:21

吳柏青
104/02/10 17:44:30

惠請奉核後影送本組續
辦。

陳 傑
104/02/13 09:51:01

總務長趙紹錚
104/02/13 17:09:40

國立宜蘭大學

第1頁，共1頁



國際中心 1041000442

宜蘭大學校園空間規劃小組 103 學年度第二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4 年 7 月 2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紀錄：江麗卿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第二會議室

主席：陳主任秘書銘正

出席者：陳委員銘正、陳委員凱俐（江茂欽代理）、陳委員偉銘（何忠技代理）、趙委員紹錚、林委員佳靜、黃委員貴山、徐委員輝明、諸委員承明、邱委員奕志（陳翠瑤代理）、胡委員懷祖、何委員武璋（請假）、王委員秀娟

列席者：通識教育委員會林世宗主委、營繕組陳傑組長、經營保管組鄭安組長。

壹、會議開始

報告出席人數 出席人數：11 人 列席人數：3 人

貳、主席致詞：略。

參、業務報告：洽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經德大樓活化原則，提請討論。（如附件 P.5~9）

說明：

- 一、因高職停招後所釋出之空間，以行政單位、單一教學單位使用及招租為原則。經德大樓空間分配，以整體使用之教學空間優先考量。
- 二、原則 1 所進駐教學單位須將原使用空間繳回校方統一經營保管。
- 三、現有經德大樓使用單位若無使用需求，應於 104/08/31 前繳回校方統一經營保管。
- 四、原則 3 中，若原單位仍需使用經德大樓空間，教學單位應以系所名義於 104/07/31 前提出簽呈或以原簽呈申請並逐年檢討。另個人申請、不具全體系所教學性質或執行計畫者，仍須以簽呈方式提出申請，為該狀況以承租為原則。
- 五、原則 3 及 4 中，簽呈奉核後，送空間規畫小組及校園規畫委員會決議後執行之。
- 六、原則 4 中，經德大樓 104 年承租金額為 97 元/m²/月，水電另計，合約另定之。
- 七、原則 4 中，空間再分配經空間規畫小組決議後不得異議。
- 八、經德大樓各空間使用銘牌、各樓層及電梯指示系統，由總務處統一製作安裝。

九、因應行政大樓興建所增設之空間(1F)，以拆除回復原使用機能為原則。

擬辦：請各單位依決議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經德大樓活化原則另簽請校長批示後，再由總務處執行。

提案二：(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國際事務中心及環安衛中心空間調整案，提請追認。(如附件 P.10~11)

說明：

一、國際事務中心因原有空間不足，爰於 104 年 1 月 27 日校園規畫委員會 103 學年度第一次會議提案討論，並決議由國際事務中心與環安衛中心儘速協調調整。

二、經上述單位雙方主管協調後，確認二單位辦公室位置互調，且基於業務需求，業於 2 月 10 日進行搬遷作業。

三、本案業於 104.02.24 日簽准在案，依規定提請追認。

擬辦：通過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追認。

決議：追認通過，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追認。

提案三：(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校內蜂蜜與生技保健產品研發技術中心專案使用經德大樓 308 室乙案，提請追認。(如附件 P.12~13)

說明：

一、蜂蜜與生技保健產品研發技術中心為執行科技部 104 年度產學小聯盟計劃—優質蜂產品研發技術聯盟，極需 1 處空間執行相關業務，借用期間為 104 年 4 月 1 日至 105 年 1 月 31 日，所借空間於計畫結束或校方另有其他用途時立即歸還。

二、經實地探查，經德大樓 308 室尚符合需求，且基於業務執行之急迫性，乃於 104.03.26 日簽請核示，並於 104.04.18 日簽准在案，依規定提請追認。

擬辦：本案提空間規劃小組追認通過。

決議：追認通過。

提案四：(提案單位—通識教育委員會)

案由：集中通識教育教學與行政之空間。(如附件 P.14)

說明：此項也是通識教育委員會 103-107 學年度校務發展計畫之願景之一，因現今教學與行政空間較於分散，如能集中，可為提升行政效能，並營造優質學習環境，克請協助。

擬 辦：通過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 議：通識教育委員會教學與行政部分確實有空間需求，同意釋出空間以經德大樓2樓為原則，請總務處營繕組及經營保管組協助辦理，原通教會及博雅中心使用空間應繳回校方統籌經營保管，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提案五：(提案單位—人文管理學院)

案 由：為院務發展需要，建請將教稽八樓國際會議廳空間(編號:050801)撥交本院使用與管理；俾規畫建置院本部、教卓展示室及EMBA碩專班教學行政空間之用，提請 討論。(如附件 P.15~18)

說 明：

- 一、本院外語系自 103 學年度起招收碩士班學生，至 104 學年度碩士班將有二班，現有教學研究空間不足。另，本院目前尚無學院之教卓展示空間，為配合教學卓越計畫之進行，亟需合適空間建置教卓展示室。
- 二、本院擬規劃騰出人管學院大樓三樓之院長室及院辦公室等空間，移供外語系作為教研空間使用，院本部等辦公室移遷至教稽大樓八樓國際會議廳，並作整體之規劃。
- 三、本院EMBA碩專班學生數逐年成長，104學年度招生學生數大幅成長至 22 名，現有之教學研究空間亦不敷所需，擬同前開本院辦公空間併移至國際會議廳，建置EMBA辦公室並規劃專業教室及學員交流空間。
- 四、本案本院業於本(104)年 6 月 9 日簽陳並於同年月 17 日奉核，檢附簽陳影本及教稽八樓國際會議廳空間規劃平面圖(如附件)。

擬 辦：通過後，提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 議：請總務處營繕組委託建築師事務所，針對教稽大樓八樓結構、空調及法規進行檢討並作可行性評估。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時間：下午 4 點 15 分

通識教育委員會及博雅教育中心所屬空間規劃表(草案)

104.7.20 修正

序號	空間名稱	需求面積 (m ²)	數量	擬規劃配置於經德大樓 2 樓的位置	備註(用途說明)
1	主任委員辦公室	60	1	經 201	含會客室、小會議室
2	通教會辦公室	40	1	經 201	含影印機、茶水間、公文櫥櫃等
3	通教會和博雅教育中心庫房	60	1	經 202	兩單位共用
4	通教會和博雅教育中心會議室	80	1	經 210	1. 需可容納 30 人 2. 兩單位共用
5	博雅教育中心辦公室(含主任辦公室)	80	1	經 206	含影印機、茶水間、公文櫥櫃等
6	專任教師研究室	220	6	經 203 經 204 經 205	1. 陳復、鍾鴻銘、劉文琴、陳雀倩、林德誠、一位待聘老師,共六位老師 2. 每一空間隔成兩間研究室,共 6 間
7	教師社群討論室 (生命教育社群、PBL 教學社群、性別教育社群、宜蘭通識遊習課程教師社群)	60	1	經 209	1. 需可容納 10~12 人 2. 含小圖書室、期刊架置放等
8	小組學習 師生討論室	80	2	經 211	1. 供 PBL 等課程師生小組討論用 2. 隔成 2 間討論室
9	通識教育特色空間 (生命教育心靈成長空間及中文寫作情境教室)	80	1	經 208	教卓計畫 A12 和 A21 方案需求

註：1. 本案暫依經德大樓二樓現有空間及樓層規劃。

2. 需求單位實際配置位置與空間需求，視整體空間確定後另行細部商討規劃。

3. 有關隔間工程、天花板輕鋼架, 粉刷、燈具、相關管線及網路配線等費用, 有賴學校專案經費支援。

- 方案一：將M1變電站移設至教稿大樓地下室現有變電機房
 期程：配合游泳池興建，預計105年2月底前完成
 經費：1000萬(含M2變電站移設)
- 方案二：將M1變電站移設至機車停車場現封閉之廁所空間
 期程：配合游泳池興建，預計105年2月底前完成
 經費：1400萬(含M2變電站移設)

